

臺北市公寓大廈及違反建築法爭議處理委員會第11320102次會議紀錄

出席委員:三位府外委員。

開會日期:113.01.18

審議 序號	查報日期	查報文號	行政區	違建地點	結論	備註
1	112/09/14	1126164657	文山區	木柵路二段	1.建議維持都發局原處分內容。 2.本案因處理漏水修繕需要，如陳情人於拆除期限前自行改善，改善後違建高度與合法瞭望台高度在五十公分以內，且面積在合法瞭望台上方、容許誤差符合「違章建築處理規則」第34條規定者，建議暫維現狀處理。 3.陳情人未於拆除期限內改善，則由建管處依原處分執行拆除。	建管處於收到決議後14日內訂定期程拆除。
2	110/09/09	1106184610	文山區	興隆路三段	建議維持都發局原處分內容。	建管處於收到決議後14日內訂定期程拆除。
4	112/12/19	1126198193	大安區	麗水街	1.本案陳情人於會議中提供78年6月15日及83年3月6日航測影像，請建管處釐清航測影像有顯影部分是否符合「臺北市違章建築處理規則」既存違建修繕規定。 2.經建管處釐清處分內容後，如仍須拆除，後續由建管處依規定排訂期程拆除。	
5	112/09/12	1126161936	大安區	光復南路	建議維持都發局原處分內容。	建管處於收到決議後14日內訂定期程拆除。
5	112/12/08	1126195286	信義區	福德街	建議維持都發局原處分內容。	建管處於收到決議後14日內訂定期程拆除。